

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
凳子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ZL22-0913076



采购人：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6
第四章 合 同	30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31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36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4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ZL22-0913076

三、项目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企业自筹，845000.00 元

四、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等事宜。

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及满足采购人要求；

4. 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1）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豫财办[2020]33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6. 交货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库〔2016〕15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开标前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内附信用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记录须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且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4. 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月份的财务报表。

5.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投标人有效期内的税务登记证（投标人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多证合一”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以及缴纳税收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

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注:以上资料开标前投标人需在响应文件内附上述资料原件复印件(或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六、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2年09月19日09时00分至2022年09月23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古城路与王城大道交叉口盛唐至尊20-1-1403室;

3. 招标文件领取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使用电子邮件发送磋商文件电子版;

4. 报名时所需资料:供应商须携带营业执照、本单位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纳税及社保证明、信用查询截图。

5. 报名方式:现场报名领取。

注: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精准防控工作要求,疫情当前,为做好疫情防控,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递交报名资料时,需提供48小时纸质核酸阴性证明并出具健康码、行程码(14日内未到过中高风险地区)。

6. 售价:300元/套,售后不退。

七、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年9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洛龙区盛唐至尊20号楼1单元617室。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年9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洛龙区盛唐至尊20号楼1单元617室。开标当日,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或身份证原

件在开标时间截止前到到开标地点，逾期或不按磋商文件要求开标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注：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精准防控工作要求，疫情当前，为做好疫情防控，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递交报名资料时，需提供 48 小时纸质核酸阴性证明并出具健康码、行程码(14 日内未到过中高风险地区)。

九、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十、公告发布媒体

本公告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公告期为自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洛阳市春都路 1 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3869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古城路与王城大道交叉口盛唐至尊 20-1-1403 室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9-6066200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9-60662005

电子邮箱：zhongluguanli@qq.com

2022 年 9 月 16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洛阳市春都路1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38699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古城路与王城大道交叉口盛唐至尊20-1-1403室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方式：0379-60662005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2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
1.1.6	项目编号	ZL22-0913076
1.1.7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及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为：零售业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1.1.8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1个标段。 供应商可就一个标段进行完整投标，不得拆分，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1.2.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 30%货款作为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日历天内支付剩余 70%。
1.2.3	采购范围	本项目磋商文件及清单所有内容；
1.3.1	交付期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
1.3.2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库〔2016〕15 号）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开标前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内附信用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记录须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且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4. 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月份的财务报表。 5. 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投标人有效期内的税务登记证（投标人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多证合一”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以及缴纳税收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注：以上资料开标前投标人需在响应文件内附上上述资料原件复印件（或网页截图）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第 1.4.3 项投标人资格要求。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质量要求： 付款方式： 质保期：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 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供应商公章）。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则同时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845000.00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和税金。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本次采购免收投标保证金，但需提供投标承诺函。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 不允许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一份。
4.2.5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采用左侧胶装方式固定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采购人对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和责任。
4.2.6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2.7	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及全部副本密封在一个包装内；电子版单独密封在一个包装内；（注：包装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公章） 2、包封上应写明：（分别在对应文件包封供应商单位章） 右上角注明“正本和副本”或“电子版”） 项目名称：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不得启封；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5.1	评审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专家确定方式：评审前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2	定标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人。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	其他	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所规定的收费标准上优惠20%收取，收取费用10140.00元，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2、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应按照规定提供《保密承诺函》（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第四项资格证明材料附件2） 3、供应商中标后应及时查看现场，检查空气管道和流水槽这两项，要求及时与我方电力母线槽安装相配合，并开展后续其他工作。（此项须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11	诉讼、仲裁	涉及隐瞒“诉讼、仲裁”事项的处理方法：在招投标阶段发现的，按投标无效处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按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委托人有权通知供应商解除合同，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供应商时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如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 涉及“供应商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存在围标、串标行为、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以及“法定代表人最近三年内有严重违约或者重大质量等问题，存在围标、串标行为、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的处理方法：在招投标阶段发现的，按投标无效处

		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现的，按中标无效处理；在合同执行阶段发现的，采购人有权通知供应商解除合同，合同自委托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供应商时解除，合同解除后，委托人有权不予支付任何费用，如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赔偿损失。
12	废标条款	1、投标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

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号）的通知，本项目对中小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10%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1.1.6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付期及履约验收

1.3.1 交付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需提供本单位的股权证明资料。包括加盖公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完整的查询网页截图或企业章程，查询时间需在本次磋商公告发布时间之后。）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供应商须将本网站相关栏目加盖公章的查询网页截图附于响应文件中，查询记录须显示查询时间及网址，且查询时间需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时间之后，否则视同未提供。）；

(10)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1)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召开）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召开）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

1.11.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2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等内容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2.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2.4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5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四、资格证明材料
- 五、报价一览表
- 六、报价明细表
- 七、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十三、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 十四、制造商授权书
-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复印件
-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复印件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责任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

3.4 供应商基本情况

3.4.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3.4.2 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中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责任。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是否需要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格式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提交

4.1.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

4.1.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到指定地点。

4.1.5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递交响应文件。

4.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 竞争性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磋商。

5.2 磋商程序

5.2.1 资格审查：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由磋商小组审查。

5.2.2 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供应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金额,交付期、质量要求、响应有效期等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5.2.3 技术评审：依据供应商的技术响应、售后服务、报价情况及市场价格与供应商进行磋商，最终商定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进行说明。

5.2.4 磋商情况记录：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保证质量且价格合理前提下，确定成交供应商为成交人，并编写磋商情况记录，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公示情况说明；
- (2) 磋商日期和地点，采购人员名单；
- (3) 价格情况。

(4) 磋商情况记录应当由磋商小组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5.3 磋商异议

供应商对磋商有异议的，应当在磋商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5.5 成交结果公告

5.5.1 采购人应当在公示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

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5.5.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数量、单价或标的基本概况以及磋商小组名单。

6. 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

6.1 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组成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相关方面的专家组成。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成员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7. 合同授予

7.1 成交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书面的《成交通知书》。

7.2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本项目不收取履约担保金。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8.4 对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采购程序正常进行。

8.5 询问、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5.3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5.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6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项目

2、资金来源及预算控制金额：企业自筹，845000.00 元

3、采购项目简要说明：本次采购共 1 个标段，本项目为本项目为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等事宜。

4、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尺寸	单位	数量	产品描述
1	蓝色铝合金管	DN40	条	198	DN40*40, 5.8m/条
2	90 度弯头	DN40	个	40	304 不锈钢
3	等径三通	DN40	个	24	304 不锈钢
4	等径外丝直通	DN40*1 “1/2”	个	26	304 不锈钢
5	活接内丝	DN40-1 “1/2”	个	26	304 不锈钢
6	活接双外丝	1 “1/2” *1” 1/2 “	个	26	304 不锈钢
7	等径直通	DN40	个	45	304 不锈钢
8	内丝不锈钢球阀	DN40 *1"1"2"	个	26	304 不锈钢
9	堵头	DN40	个	15	304 不锈钢
10	异径三通	DN40*DN25	个	349	304 不锈钢
11	蓝色铝合金管	DN25	条	296	DN25*25.4, 5.8m/条
12	90 度弯头	DN25	个	349	
13	等径外丝直通	DN25*1"	个	349	
14	外丝转换接头	1 “-1/4”	个	349	
15	自锁快插母头	三叉-1/4 “	个	349	
16	内丝不锈钢球阀	DN25*1"	个	349	
17	C 型钢	3M*2.0mm*M10	3m/根	30	镀锌
18	二维支架	M10*2.5mm	个	60	
19	二维支架配件	M10*2.5mm	套	60	
20	全螺纹丝杆	M8*3M	3m/根	450	
21	膨胀丝	M8*60	个	150	
22	丝杆直接	M8	个	450	
23	顶爆螺杆	M8*30	个	900	
24	管夹	DN25	个	690	
25	管夹	DN40	个	450	
26	内六角螺栓	M8*25	个	450	
序	产品名称	规格尺寸	单位	数量	产品描述

号					
27	胶套螺母	M8	个	1320	
28	生料带	20m/卷	个	150	
29	润滑剂	250ML/瓶	瓶	12	
流水台等其它材料清单					
1	服装车间流水台（U型）	600W*650H	米	180	
2	箱包车间流水台（平面）	550W*750H	米	422.5	
3	工作凳	400*280*450	个	1100	
4	质检台	1500*900*800	个	34	

压缩管道技术参数及要求：

1、管道采用无缝挤压刚性铝合金管，管道内壁光滑，圆形全通径，管道系统要求全流量连接和低摩擦内表面，在正常使用情况下不被腐蚀、不发生泄漏、能适合热变化环境。

2、材质要求：

①铝合金管采用 GB/T4437.1-2015《铝及铝合金热挤压管第一部分：无缝圆管》中 6063 牌号，化学成分应符合 GB/T3190-2008 的规定，密度 2.7Kg/dm³，外涂环氧树脂，内部经过阳极氧化处理，静电喷涂 RAL5015 颜色。

②管件化学成分为 304 不锈钢。

3、压缩空气系统工作压力为 0.6~1.3MPa，适用温度范围为-20℃~+90℃。

★4、连接方式：DN20~DN50 规格采用卡环抱箍式连接方式，无需凸管；使管道安装时效性更快、更便捷；现场提供样品佐证。

5、管道阀门：采用全通量专用阀门。DN20-DN40 采用铜球阀，表面进行镀铬处理。

6、管道外壁颜色要求：工业国际 RAL（劳尔）标准色卡和 GSB05-1426-2001 漆膜颜色标准样卡执行 SHT3043-2014 标准执行。

7、管道密封性能要完好。采用最为稳定的“面密封”密封方式。不选用 O 型圈密封方式，预防漏气。

★8、所有弯头，管对接，三通必须采用不锈钢材质，防止铝制铸件产生脆裂和铁铸件生锈；现场提供样品佐证。

★9、外形尺寸应符合管外径要求，具体如下：DN20 管外径 $\geq$ 20.00mm；DN25 管外径 $\geq$ 25.40mm；DN40 管外径 $\geq$ 40.00mm；现场提供样品佐证。

10、在运送期间应采取正确的保护设施，以确保管材、管件、阀门及附件不受损坏。

11、车间主管采用吊装方式与车间主线路协调安装；支管与车间流水线动力线协调安装，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达到美观的效果。

12、管材、管件、阀门及附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规范及技术标准。

施工验收规范符合下：《压力管道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工业管道》TSGD001-2009、《工业金属管道工程施工规范》GB/T50235-2010、《压力管道规范-工业管道》GB/T20801-2006。

13. 辅助设备：A: 服装车间流水台（U 型）一条流水线长 22.5 米，共 8 条线

(1) 主框架 20*40*1.2 方管；

(2) 层板采用 18MM 多层实木板。表层采用多层牛皮纸经高温高压工艺加工制作而成，板面纹路呈布纹状，内层为实木多层板。具备耐磨、防火、耐高温、防潮等特点；围边采用内嵌式软质 PVC 材质；

(3) 支架采用户外聚酯喷涂漆面，漆面颜色为正白色；

(4) 脚架配有水平脚垫；

(5) 两侧围边深度 100MM；

(6) 需提供原材料检验报告，内容需包括表面涂层材料中铅和汞含量等合格的检验内容；

B: 箱包车间流水台（平面）一条线长 32.5 米，共 13 条线

(1) 主框架 20*40*1.2 方管；

(2) 层板采用 18MM 多层实木板。表层采用多层牛皮纸经高温高压工艺加工制作而成，板面纹路呈布纹状，内层为实木多层板。具备耐磨、防火、耐高温、防潮等特点；围边采用原木色热熔 PVC 材质；

(3) 采用户外聚酯粉末喷涂漆面，漆面颜色为正白色；

(4) 脚架配有水平脚垫；

(5) 需提供原材料检验报告，内容需包括表面涂层材料中铅和汞含量等合格的检验内容；

C: 工作凳

(1) 主框架 25*25*1.2 方管；

(2) 层板采用 18MM 多层实木板。表层采用多层牛皮纸经高温高压工艺加工制作而成，板面纹路呈布纹状，内层为实木多层板。具备耐磨、防火、耐高温、防潮湿等特点；围边采用内嵌式软质 PVC 材质；

(3) 脚架配有水平脚垫；

(4) 采用户外聚酯喷涂漆面，漆面颜色为正白色；

D: 质检台

(1) 主框架 30*30*1.2 方管，带灯架；

(2) 层板采用 18MM 多层实木板。表层采用多层牛皮纸经高温高压工艺加工制作而成，板面纹路呈布纹状，内层为实木多层板。具备耐磨、防火、耐高温、防潮湿等特点；围边采用内嵌式软质 PVC 材质；

(3) 配合抽拉式木质抽屉；

(4) 带灯架

(5) 脚架配有水平脚垫；

(6) 采用户外聚酯喷涂漆面，漆面颜色为正白色；

(7) 需提供原材料检验报告，内容需包括表面涂层材料中铅和汞含量等合格的检验内容；

第四章 合 同

双方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人。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人。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

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则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成交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报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和《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 号）的通知，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评审报价=投标报价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评审前附表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财务状况报告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信用截图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纳税证明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社会保险证明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分)	0.00	30.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 100。
技术标评分参数 (50分)	0.00	30.00	技术指标对磋商文件技术规格要求的响应程度	投标人所投铝合金节能管路产品各项技术指标要求均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0 分； 加★项产品技术指标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每一项扣 6 分； 其他项参数一条不满足扣 3 分，扣完为止； 注：技术部分各评委打分汇总取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0.00	13.00	售后服务	① 根据投标人提交的后期售后服务保障承诺及供货方案，方案从“供货期限、配送队伍、配送能力、运输过程防护”方面，能满足采购供货需求的实用性、可行性和完整性；合理、可行得 4-7 分，基本合理、可行得 1-3.9 分，没有不得分。 ② 能提供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的加 6 分，三星的 1 加 3 分，一

				星的加 1 分；
	0.00	4.00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组人员配备、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管理体系、调试方案、进度安排等。合理、可行得 3-4 分，基本合理、可行得 1-2.9 分，没有不得分。
	0.00	3.00	其他优惠承诺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的承诺，合理、可行得 2-3 分，基本合理、可行得 1-1.9 分，没有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9 分)	0.00	9.00	综合实力	1. 投标人所投管道产品生产厂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压力管道元件-压力管道管件(B2)制造生产许可证的，得 3 分； 2. 投标人所投管道产品生产厂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修理、改造生产许可证（工业管道安装（GC2））的，得 4 分； 3. 投标人所投管道产品生产厂商获得过专利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注：以上相关证书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业绩信誉 (11 分)	0.00	5.00	供应商资质	(1) 投标人有资信等级 AAA 级证书及信用报告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2)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项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0.00	6.00	业绩	投标人具有 2020 年（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服装、箱包等相关生产配套设施类似业绩每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须提供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及中标网页公示截图。响应文件中附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日期：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四、资格证明材料
- 五、报价一览表
- 六、报价明细表
- 七、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十三、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 十四、制造商授权书
-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复印件
-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复印件

一、响应函

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磋商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公司保证所报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成交，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三、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复印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复印件

四、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财务状况报告、纳税证明等。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招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招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2：保密承诺函

保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为参与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项目的投标，贵方向我公司提供有关项目的相关信息和资料，我公司必须根据本承诺书的规定对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严格履行保密责任，并且仅为对本项目的招投标及项目实施之目的而使用。我公司同意并进一步做出以下承诺：

一、相关信息和资料的定义

本承诺书所称的“相关信息和资料”是指基于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项目的招投标向我公司提供的招标文件内容以及有关实施本项目过程中涉及的全部未向社会公开的信息，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子的或其它任何形式的信息。

二、保密义务

1、我公司同意严格保密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项目相关信息和资料。

2、我公司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进行保密，严禁非授权透露、使用、复制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

3、未经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书面同意，我公司不得因任何理由，以任何方式透露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由于法律、法规、判决、裁定的要求，或者审核审批的需要，我公司必须透露的，我公司应当事先尽快向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拟透露及拟透露的内容，其透露内容必须经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事先认可。同时，我公司应当尽最大的努力帮助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有效地防止或限制该等透露带来的不利影响。

三、使用方式和不适用的义务

1、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只能被我公司用于进行本次参与投标及中标后的项目实施，我公司不能将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用于其它任何目的。

2、除我公司参与招投标的人员和直接参与本次项目实施的员工外，我公司不能将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和资料透露给其它任何人；未经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我公司不得将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向新闻媒体予以公开披露或者发表声明。

3、我公司应当告知参与本次投标的员工或我公司聘请的相关人员遵守本保密的约定，并应采取必要，确保其参与本次投标和项目实施的员工和外聘人员履行保密义务。若参与本项工作之员工或外聘人员违反本

保密协议的约定，泄露了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依据本承诺书约定，我公司应与泄密员工或外聘人员承担连带责任。

四、相关信息和资料的交回

1、当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书面形式要求我公司交回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和资料时，我公司应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相关信息和资料的文件。我公司在交回以上有关资料前未经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的允许不得采取抄写、复印、拷贝等任何方式留存相关信息和资料。

2、没有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的书面许可，我公司不得丢弃和处理任何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相关信息和资料。

五、违约责任

1、我公司如违约泄露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和资料，应当按照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的指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对违约行为予以补救，包括采取有效方法对该专有信息进行保密，所需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2、我公司应当赔偿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因我公司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

六、保密期限

1、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双方的合作交流都要符合本承诺书的约定。

2、除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书面通知明确说明。

3、我公司必须按照本承诺书所承担的保密义务在所接受的信息和资料被社会公知前对所收到的相关信息和资料进行保密，保密期限不受本承诺书有效期限的限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五、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总报价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保期	

六、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报价人民币小写：							
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公章）：

注：

1. 除所报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九、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所报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公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报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磋商文件《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一、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供货期		
2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公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公章）：

注：

-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十三、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十四、制造商授权书

制造商授权书

致：_____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方在此证明：

按中国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代理商地址）的（代理商名称）就项目（项目编号：_____）所包含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及原装零配件），系由我方制造。在可预见的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没有更新或淘汰产品的计划。

我方对我方制造提供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制造商名称（公章）：

签字人部门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注：

1. 制造商应明确授权产品的品牌规格型号，否则采购人不予接受。
2. 供应商可参考此授权书格式，如用其它格式，须明确此授权书中的相关内容。

注：在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供应商（公章）：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公章）：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公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复印件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公章）：

注：1.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复印件

河南省岭南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 号习艺楼压缩空气管道、流水槽（台）、凳子采购项目

最后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供应商总报价（最后报价）	小写：元 大写：
备注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磋商作无效标处理。

（说明：供应商可按以上格式制作“磋商最后报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自行携带到磋商现场，用于申请单位报价。）